

部分共享单车比公交还贵,你还骑吗

钱报记者调查单车市场,小红车重新回归用户视野

通讯员 阮金凰 本报记者 陈婕

从上周开始,杭州的小伙伴们陆续发现,哈啰单车上调了价格,从每小时2元,调整为每15分钟1元,也就是说,骑行一小时需要支付4元。

提起“共享”,很多人第一时间就想到的是方便、便宜,甚至免费等一系列美好的形容词。不过,情况已经在悄悄发生变化。在杭州,各共享单车平台的涨价幅度是多少?记者做了一番调查。

昨天下午3点多,记者从坤和中心骑上哈啰共享单车,到南肖埠附近,3公里多的路程花了大约20分钟,花费2元。跟调价前花费一样。但如果骑行时间在30~45分钟,花费就从此前的2元变成3元;骑行45分钟~1小时要支付4元,相当于调价前的2倍。

过去一两年,大部分共享单车企业已经倒下,最终只剩下了哈啰、摩拜以及一小部分企业。

再来看摩拜,虽然此前北京地区已经传出“15分钟1元,每超15分钟加0.5元”的涨价消息,不过记者发现,目前杭州地区依然维持1小时1元的价格不变。记者骑了一辆摩拜单车从天城路出发,绕过新风丽都南苑到明桂南苑,骑行时间15分56秒,支付1元。

记者了解到,其实早在今年3月,摩拜单车、滴滴小蓝车等已经在北上广深等城市进行不同幅度的价格调整,这一次,杭州哈啰单车紧随其后进行调价,会不会对用户出行造成影响?

从杭州东站出来,新风丽都居民区前的新风路上人来人往,私人电动车、共享单车随处可见。新风路上的单车数量并不多,但陆续仍有居民还车、骑车。一位小区居民告诉记者:“平时骑行的距离不会太远,一般也不会骑太长时间,涨价影响不大,有点距离的话会选公交车。”

“共享单车1小时4块钱,那还是骑‘小红车’好了。”一些用户表示,这次涨价潮,让杭州公共自行车“小红车”重回自己视野。

小红车是最早出现在杭州街头的共享单车,一位用户告诉记者,两年没骑小红车,发现体验感好了很多,只要下载杭州市民卡APP,就能扫码租借小红车。首小时0元,之后每小时1元,单日5元封顶。通过APP租还车时,遇到服务点满桩的情况,还有延时还车功能。这么算起来,最划算的还是咱们杭州的小红车。

不光共享单车集体涨价,在餐饮酒店业随处可见的共享充电宝,时租价格也从兴起之初的几毛钱,飙升到了2~3元,“不敢轻易充电”成了一些用户的痛。

那么,共享经济为何会变得昂贵起来?

“在价格调整之前,我们通过后台的大数据分析,70%的用户骑行时间在15分钟以内,所以这一次价格调整,对绝大多数用户影响并不大。”哈啰单车相关负责人如是回复。事实上,ofo的起起落落给整个行业敲响了警钟。如果不能自我造血实现盈利,共享单车就会成为泡沫。

业内人士表示,共享单车涨价是迟早的事情,毕竟资本不可能无限制持续烧钱。活下来的单车企业为了生存普遍上调价格,这是共享单车进入下半场的必然要求。

不过,共享单车通过涨价就可以盈利吗?一位业内人士告诉记者,要想实现盈利,仅仅靠涨价是不够的,关键还是要实现精细化运营,提高单车使用寿命。此外,共享单车企业在商业化尝试和变现上需要有更多的探索。



浙江24小时APP

扫一扫二维码
了解财经大事

浙江规范农贸市场销售商品称重行为 散装熟食称重不包含外包装盒 螃蟹要用不吸水橡皮筋捆扎

本报讯 买只青蟹,橡胶绳占重近一半;买斤螃蟹,包装重就有四两;买盒40.7元的熟牛肉,盒子就花掉5.6元……遇到这样的事情谁不心塞?今后,农贸市场称重、包装行为将被一一规范。

昨天,浙江省规范农贸市场销售商品称重行为推进工作现场会在台州三门举行,许多实实在在的“菜篮子保障政策”都被具体地装进浙江省称重规范公约“范本”。

比如,熟食类分装产品称重应不包含外包装盒;青菜、白菜类蔬菜可由消费者摘除黄叶、烂叶后称重;螃蟹应使用不吸水橡皮筋捆扎,青蟹捆扎物重量不得超过体重5%且需公示;水产鱼类、贝壳类塑料袋重量不得超过1.5g,袋内不得带水带冰……而且,农贸市场是否存在不规范销售商品称重行为,将作为考核内容列入今年省放心农贸市场和星级文明规范市场的考核评价体系。

记者获悉,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将规范农贸市场销售商品称重行为列为专项工作,重点针对农贸市场、农产品(水产品)批发市场内的螃蟹过度捆绑、卤味制品包装盒占重、鲜活水产品塑料袋占重等不规范称重行为,开展集中规范整治。

熟食、鱼虾海鲜类等商品的称重标准容易产生消费纠纷,也是农贸市场一直以来难管难规范的“老大难”问题。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以点及面,在推进《青蟹包装规范》等地方标准出台的同时,引导其他经营户自觉规范农贸市场销售商品称重行为。进一步修改完善《浙江省放心农贸市场评价标准》、《浙江省星级文明规范市场标准》等有关考核评价标准。

下一步,省市场监管局还将严厉打击市场内涉嫌欺诈、缺斤少两、掺杂掺假等违法行为,组织查处农贸市场销售商品称重违法案件,严厉打击使用不合格或具作弊功能的计量器具侵害消费者利益的计量违法行为,并指导推动相应规范的制定,加快制定相关地方标准。

通讯员 赵雨晴 沈雁 本报记者 马焱

本月起高温津贴连发4个月

本报讯 昨天白天,杭城已是阵阵热浪。伴随着暑天,高温补贴也来啦!记者从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了解到,我省将从本月起发放高温补贴,并连续发放四个月。

那么,谁能领取高温津贴?刚进单位还在试用期的员工能领吗?

据了解,根据《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简称《办法》)相关规定,劳动者从事高温作业的,依法享受高温津贴。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在35℃以上(包括35℃)高温天气从事室外露天作业以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不包括33℃)的,应当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并纳入工资总额。

也就是说,只要是符合《办法》规定的从事高温作业的劳动者,都应当享有高温津贴,即使在试用期也不例外。

企业职工夏季高温津贴标准为,室外作业人员每人每月300元,室内作业人员每人每月200元,发放时间自6月到9月。

如果单位为了减少企业成本,拒不发放高温津贴,员工怎么办呢?

根据相关规定,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及最低工资标准不包含高温津贴,用人单位不得因发放高温津贴而降低劳动者工资。需发放高温津贴但用人单位没有发放的,劳动者可以向用工管辖地劳动监察部门投诉,由县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给予补发;逾期未改正的,处2000元以上20000元以下罚款。对高温津贴发放双方存在劳动争议的,也可以通过劳动争议处理程序解决。

本报记者 高佳晨

今年国庆节,湖滨步行街5G全覆盖

一条环境优美、品牌集聚的高品质步行街,不仅能给顾客带来良好的购物体验,还是城市的一张靓丽的名片。记者从昨天召开的全省批发零售业改造提升暨高品质步行街建设推进会上了解到,浙江将用3年左右时间,在全省创建1至2条国家级高品质步行街、20条左右省级高品质步行街。其中,杭州湖滨步行街作为国家级高品质步行街试点,一期将于今年国庆节前正式向公众开放,届时,整条湖滨步行街将实现5G全覆盖。

根据省商务厅会同省级相关部门制定的《浙江省推动高品质步行街建设实施方案》(简称《实施方案》),我省将在有条件的城市,以现有基础好、知名度高的商业街为重点,依托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优化业态布局,强化人文支撑,创建一批历史有根、文化有脉、商业有魂、经营有道、品牌有名、数字引领的高品质步行街。

高品质步行街将通过政府推动、市场运作的方式,突出“三度”、“三力”,即提升购物体验度、品牌集聚度、环境美誉度;增强消费吸引力、商业竞争力、街区凝聚力;打造促进

消费升级的有效平台、展示城市形象的靓丽名片、享誉国际影响的商业地标。

按照要求,高品质步行街要既对标先进,又凸显浙江特色,形成一个总体规划和街区环境、业态布局、交通网络等若干个配套规划的“1+N”规划体系,推动步行街从平面化向立体化转变。

提高商业质量,适应消费升级。如推动业态创新,优化街区业态结构,提升购物、餐饮等传统业态,布局新零售、新业态,推动步行街从同质化、低端化、单一化向差异化、品质化、多元化发展。

加强技术应用,建设智慧街区。如加快推广应用5G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AR/VR等技术;建设智慧化信息服务平台,提供交通引导、商品导购、积分促销、移动支付、停车出行、物流等智能服务,建设“数字街区”。推动商家运用大数据技术,提高服务个性化、精准化水平等。鼓励步行街抢抓5G技术推广的机遇,争取纳入5G应用试点,助力智慧街区建设。

本报记者 楼纯